

請申請團體同時提交文件的軟複本，標準表格可在中西區區議會網頁「區議會活動」選項內下載 (<http://www.districtcouncils.gov.hk>)

## 中西區區議會撥款申請表

活動名稱：宣傳中環一半山行人扶手電梯資訊計劃 2018-2019

### 1. 基本資料

- (A) 機構名稱： (中文) 中西區往返半山扶手電梯工作小組  
(英文) Working Group on Mid-levels Escalators in the Central & Western District
- (B) 註冊地址(中文)： 中環統一碼頭道 38 號海港政府大樓 11 樓  
註冊地址(英文)： 11/F, Harbour Building, 38 Pier Road, Central  
(必須填寫)  
通訊地址：  
(如與註冊地址不同)
- (C) 電話號碼： 2852 3478 傳真號碼： 2542 2696
- (D) 本機構是：  
 根據《\_\_\_\_\_條例》註冊的機構(請附有關證明文件<sup>1</sup>)  
 為中西\_\_\_\_\_區的利益而成立，並擁有自主權的團體。

### (E) 負責人員

機構的獲授權人 <sup>2</sup>	活動的指定負責人 <sup>3</sup>
姓名：(中文) _____ (英文) _____ 職位： _____ 聯絡電話號碼： _____ 傳真號碼： _____ 電郵地址： _____	姓名：(中文) _____ (英文) _____ 職位： _____ 聯絡電話號碼(內部用)： _____ 聯絡電話號碼(公開用)： <sup>4</sup> _____ 傳真號碼： _____ 電郵地址： _____

<sup>1</sup> 只適用於本年度首次申請中西區區議會撥款的團體，或團體的資料有更改；首次申請的團體須同時提交申請中西區區議會撥款-機構資料登記表格(詳見附錄 I)。

<sup>2</sup> 獲授權人指代表機構申請區議會撥款並簽署申請表的人。

<sup>3</sup> 指定負責人是活動的聯絡人，可核實與區議會撥款發還款項有關的單據和證明文件。獲授權人和指定負責人可以是同一人。

<sup>4</sup> 活動的指定負責人提供的聯絡電話號碼(公開用)將公布於中西區區議會的網址內供公眾人士參考。

\*請刪去不適用者

(F) 申請區議會撥款的記錄

這是本機構首次申請區議會撥款

本機構曾申請區議會撥款

但不獲批准。

並獲得批准。請列出上次相同活動的申請以及在過去五年內，新近的三次申請(如有的話)：

上次相同活動的申請：

活動名稱	活動日期	獲批款額(元)	活動編號
------	------	---------	------

1.

新近的三次申請：

活動名稱	活動日期	獲批款額(元)	活動編號
------	------	---------	------

1.

2.

3.

2. 合辦者／協辦者／機構的資料(適用於與其他機構／區議會合作舉辦的活動)

合辦／協辦機構名稱／ 聯絡人姓名／電話號碼／ 傳真號碼／電郵地址	簡述合作或支援的性質和形式
1. 合辦機構  (請附同意書；見附錄 II)	
2. 協辦機構  (請附同意書；見附錄 II)	

3. 建議活動的資料

(A) 項目／活動名稱： 宣傳中環一半山行人扶手電梯資訊計劃

2018-2019

(B) 性質： 印製宣傳中環一半山行人扶手電梯資訊的紀念品

(C) 目的： 宣傳中環一半山行人扶手電梯

(D) 推行日期及時間／推行期： 2018年12月至2019年3月

(E) 策劃／籌備期： 2018年12月至2019年1月

(F) 申請資助額： 52,500 元

(G) 舉辦地點： 中西區內

(H) 內容： 製作宣傳中環一半山行人扶手電梯資訊的紀念品，並向居民、長者及社區中心等使用者派發

(I) 對象： 區內所有居民       殘疾人士  
 長者       有特別需要人士，請說明：社區中心使用者  
 青少年／學生       其他，請說明：

(J) 預計\*參加人數／觀眾人數：  
參加者／受惠者：3,000      義工：              工作人員：12      (受薪/非受薪)  
表演者／講者：              嘉賓：              其他：        

(K) 宣傳和推廣方法：透過區議會活動向長者機構及社區中心等使用者派發紀念品

(L) 預計效益／成果  
(請建議可量化的表現指標和進度指標(如適用))  
(1) 加深居民對宣傳中環一半山行人扶手電梯資訊的認識  
(2)           
(3)         

\*請刪去不適用者

(M) 工作計劃／推行時間表

行動	時間表
設計及製作紀念品（拉鏈袋及文件夾）	2018年12月至2019年1月
派發紀念品	2019年2月至3月

(N) 門票分配方法(如適用)：

**(1) 公開分配**

- 經政府部門（如民政事務處、康樂及文化事務署場地）  
(預計數量：        張)
- 經區議會秘書處分發予區內相關團體\* (預計數量：        張)
- 經區議員分發 (預計數量：        張)
- 提供10張門票予區議員#
- 機構自行公開分發  
分發方式：          
(預計數量：        張)

**(2) 非公開分配**

- 機構自行向指定服務受眾提供（如學校、長者中心）  
團體名稱：         (預計數量：        張)

團體名稱：\_\_\_\_\_ (預計數量：\_\_\_\_\_張)

團體名稱：\_\_\_\_\_ (預計數量：\_\_\_\_\_張)

\*如申請機構屬地區藝術文化團體，須免費提供兩成門票予區議秘書處，以便安排透過社會福利署分派各區內團體(如社福機構)。

#如申請機構屬地區藝術文化團體，須另外提供最少 10 張門票予區議員。

## 開支預算和現金流量預測

### (A) 收支預算表

預算收入 (如適用)	數目 (i)	單價 (元) (ii)	總額 (元) (iii)=(i)x(ii)
參加者費用 <sup>5</sup>			
內部資源			
贊助和捐贈			
其他			
<b>預算收入總額(A)</b>			<b>0</b>

預算開支項目 <sup>6</sup>	數量	單位 成本 (元)	費用總額 (元)	申請區議會 撥款額(元)	此欄由秘書處填寫	
					最高撥款額	批准款 額
(1)設計及製作宣傳 紀念品	3,000	14	42,000	42,000		
(2)設計及製作小組 橫額	1	180	180	180		
(3)設計及製作小組 易拉架	1	180	180	180		
(4)臨時工作人員	100	59.325	5,932.5	5,932.5		
(5)運輸			4,000	4,000		
(6)雜項			207.5	207.5		
<b>總額：</b>			<b>(B) 52,500</b>	<b>(C) 52,500</b>		

申請區議會撥款的款額 (C)\$ 52,500 = (B)\$ 52,500 - (A)\$ 0

<sup>5</sup> 由政府部門或民政事務總署人員代區議會或區議會／民政事務處轄下委員會／工作小組推行的活動，來自參加者費用的收入(如有的話)，不應在本項具列，而應另行於第 5 部分開列，該等收入須視作政府收入，不應回撥用以資助活動。

<sup>6</sup> 撥款如用以購置資本物品，申請者須在第 5 部分填報曾否以區議會撥款購置資本物品。如有的話，須隨申請表一併遞交有關的設備記錄冊／物品記錄表副本。

(B) 現金流量預測(只適用於跨年活動)

	預計現金流量								
	第一年(元)		第二年(元)		第三年(元)		第四年(元)		總額 (元)
	一至 六個月	七至十 二個月	一至 六個月	七至十 二個月	一至 六個月	七至十 二個月	一至 六個月	七至十 二個月	
(a)收入									
(b)開支									
淨現金流量 需求 ((b) - (a))									

(C) 預支款項需求<sup>7</sup>

年度	須預支款項的日期	所需款額(元)和用途
第一年		
第二年		
第三年		
第四年		

(D) 付款方法

撥款及預支款項應支付給「 \_\_\_\_\_ 」。  
(請填寫銀行戶口的英文名稱)

<sup>7</sup> 非跨年活動只須提供第一年的預支數額，有關的款項將在活動獲批核後發放；如活動橫跨兩個財政年度或以上，隨後需要預支款項推行活動時，應重新申請。

## 5. 其他資料

如有其他與建議活動有關，並應在審批申請時加以考慮的資料，請在下方列明。

---

---

---

---

---

## 6. 其他資助途徑

請註明如申請遭拒絕或核准撥款額少於申請額，將如何獲取經費進行建議的活動。

(A) 其他收入來源

- 內部資源
- 贊助和捐贈
- 增加參加者費用
- 其他(請註明)

---

(B)  取消活動

(C)  其他(請註明)

---

---

## 7. 申請機構聲明及同意書

(A) 本人謹此聲明，在本申請書填報的所有資料均真確無誤。本人明白如填報的資料不確，申請將當作無效。此外，區議會將停止發放核准撥款，而已支付的款項也須全數退還政府。本人並同意政府可保留權利，以追討民事債項的方式追討多付或以欺詐手段獲得的區議會撥款。

(B) 本人謹此同意及接納，政府可使用本申請書內的資料審批申請，資料也會供進行評估研究以及訓練／經驗交流研討會之用。此外，本人同意及接納，如申請獲接納並得到資助，政府可將申請書內及日後提交的報告內的資料(包括但不限於有關本機構的資料及本計劃的詳情)公開讓公眾查閱以及公布。本人也同意向公眾表明本計劃獲得區議會資助，並承諾會在與計劃有關的所有宣傳物品和活動上，展示區議會的名稱，並盡可能展示區議會的徽號。

(C) 本人已閱讀並明白《運用區議會撥款守則》以及資助條款及條件\*。本人同意，如獲得區議會撥款資助，當會遵守上述文件所載的規定。

簽署：

獲授權人姓名：

職位：

日期：

\_\_\_\_\_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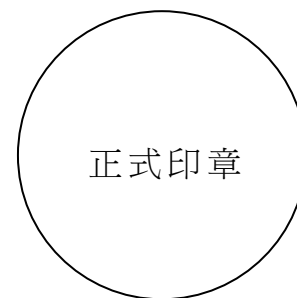
██████████

\_\_\_\_\_

中西區往返半山扶手電梯  
工作小組主席

\_\_\_\_\_

\_\_\_\_\_



\* 請刪去不適用者

---

### **個人資料收集目的**

1. 在本表格內提供的個人資料，民政事務總署會用於推廣社區參與活動以及鼓勵市民參與社區事務。

### **資料轉移對象類別**

2. 在本表格內提供的個人資料，可為上文第 1 段所述的目的，向政府其他部門、局以及其他有關人士和團體披露。

### **查閱個人資料**

3. 貴機構的負責人員有權根據《個人資料(私隱)條例》(第 486 章)查閱和更正已提供的個人資料。查閱權包括取得本表格內資料當事人個人資料的副本。

### **查詢**

4. 如對使用本表格收集的個人資料有任何查詢(包括查閱和更正資料)，請與下述人員聯絡：

中西區民政事務處  
中西區區議會秘書處  
電話號碼：2852 3549